

福建省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编制说明

- 1.签订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人应结合采购文件规定填列相应内容。采购文件已有约定的，双方均不得对约定进行变更或调整；采购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 3.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 4.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

甲方：福建省近岸海域环境监测站

住所地：莆田市荔城区拱辰办西洪南街516号

联系人：徐洪顺

联系电话：0594-2530266

传真：

电子邮箱：/

乙方：厦门外图进出口有限公司

住所地：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809号国际文化大厦5楼

联系人：尹冰洁

联系电话：18897050927

传真：

电子邮箱：yinbj@xmwaitu.com

根据项目编号为[350001]ZC[GK]2023002 的 2023年仪器设备购置项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签署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同组成部分

- 1.1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 1.2采购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3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4其他文件或材料：

无。

二、合同标的

单价(元)：877,000.00 数量：1.00 单位：台 总金额(元):¥ 877,000.00

品目编码	A02360500	品目名称	环保监测设备
采购标的	连续流动注射仪项目	品牌	斯卡拉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san++ classic		

单价(元): 400,000.00 数量: 2.00 单位: 台 总金额(元):¥ 800,000.00

品目编码	A02360500	品目名称	环保监测设备
采购标的	配标仪设备项目	品牌	昂鹭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sp550、sp300		

单价(元): 98,500.00 数量: 3.00 单位: 台 总金额(元):¥ 295,500.00

品目编码	A02360500	品目名称	环保监测设备
采购标的	温盐深测量仪项目	品牌	赛莱默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ProDss-C		

单价(元): 50,000.00 数量: 4.00 单位: 台 总金额(元):¥ 200,000.00

品目编码	A02360500	品目名称	环保监测设备
采购标的	便携式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品牌	哈希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HQ4300		

单价(元): 497,500.00 数量: 1.00 单位: 台 总金额(元):¥ 497,500.00

品目编码	A02360500	品目名称	环保监测设备
------	-----------	------	--------

采购标的	全自动海水化学需氧量分析项目	品牌	北裕
产地类型	国内	国别（地区）	中国
产品属性	无		
规格型号	400H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柒万元整（¥2,670,000.00）

三、合同金额

3.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柒万元整（¥2,670,000.00 元）；

3.2合同总价组成：100.00%货款。（上述合同价款包括货物、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等一切费用）；

3.3其他需说明事项：无；

四、合同标的交付

4.1交付时间：其中连续流动分析仪设备采购项目交货时间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0个自然日，温盐深测量仪项目交货时间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个自然日，其余设备交货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自然日。

4.2交付地点：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西洪南街516号。

4.3交付条件：符合采购要求，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4.4供货要求：

(1)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约定的产品，其技术指标、型号须符合相关要求。供货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等相关资料 and 原配的附件。原装进口产品（设备）交货时须提供中文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装箱单、商检证明等资料。制造编号与包装箱编号应一致。

(2)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除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等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等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坏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于3个日历日内完成退换货，累计3次（含）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货款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

(4)其他供货要求：

供应的货品应能满足甲方的要求，如货品无法满足甲方使用，必须给予更换货品直至满足甲方实际要求。

五、质量标准及要求

5.1 质量标准及要求

(1) 乙方应确保所有产品质量均需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有关技术规范和产品厂家的出厂标准，提供原厂质保书、合格证等有关文件资料，并保证产品是出厂原装合格产品。进口产品须是获得国家商检局颁布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 其他质量要求

无。

5.2 节能环保产品要求

无。

5.3 质量保证范围、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范围：质保期以产品原有质保期为准，若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免费更换直至质量没有问题；若因货物质量原因导致甲方设备的损坏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并赔偿。

(2) 本合同乙方所供应的货物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2月。

(3) 售后服务应按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约定执行，具体如下：

乙方负责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设备调试，并向甲方安排的工作人员介绍设备功能和基础使用等，以甲方人员（人员不少于2人）能够掌握基本操作和基本维护为目的，并将关于设备操作的相关说明文件交付给甲方。

乙方组织每年不少于1次的设备维护。

(4) 连续流动注射仪项目

提供免费的1年保修期，保修期从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内容包括整机及所有相关用品。在接到用户的服务申请后，供应方应在2小时内电话响应，需到现场解决的，维修工程师应在48小时内到达现场（紧急情况需24小时内上门检修）；免费质保期后，用户可根据需要重新与供应方签订产品维护协议，确保仪器的正常运转，无正当理由，供应方不得拒绝。

(5) 配标仪设备项目

1. 质保期：1年，质保期自验收之日起计算。

2. 在保修期内，若设备出现故障，乙方需2小时响应，48小时内派工程师到现场，如果有设备、部件损坏，供应商在收到损坏设备、部件后，一周内予以更换、维修，质保期内全部服务费、更换设备和零部件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耗材及人为损坏不在保修之列。

3. 保修期外维修：仪器保修期外，仪器出现的任何故障，供方都负责予以维修，按照不高于厂家市场价向用户提供配件和消耗品。

4. 供应商派遣工程师到现场安装、调试至正常工作，并对用户的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培训指导直至能独立操作、排除简单故障。

(6) 温盐深测量仪项目

1 质保期：1年，质保期自验收之日起计算。

2在保修期内，如果有设备、部件损坏，供应商在收到损坏设备、部件后，一周内予以更换、维修，质保期内全部服务费、更换设备和零部件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耗材及人为损坏不在保修之列。

3保修期外维修：仪器保修期外，仪器出现的任何故障，供方都负责予以维修，按照不高于厂家市场价向用户提供配件和消耗品。

4供应商派遣工程师到现场安装、调试至正常工作，并对用户的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培训指导直至能独立操作、排除简单故障。

（7）便携式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1质保期：**1**年，质保期自验收之日起计算。

2在保修期内，如果有设备、部件损坏，供应商在收到损坏设备、部件后，一周内予以更换、维修，质保期内全部服务费、更换设备和零部件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耗材及人为损坏不在保修之列。

3保修期外维修：仪器保修期外，仪器出现的任何故障，供方都负责予以维修，按照不高于厂家市场价向用户提供配件和消耗品。

4供应商派遣工程师到现场安装、调试至正常工作，并对用户的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培训指导直至能独立操作、排除简单故障。

（8）全自动海水化学需氧量分析项目

1质保期：**1**年，质保期自验收之日起计算。

2在保修期内，如果有设备、部件损坏，供应商在收到损坏设备、部件后，一周内予以更换、维修，质保期内全部服务费、更换设备和零部件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耗材及人为损坏不在保修之列。

3保修期外维修：仪器保修期外，仪器出现的任何故障，供方都负责予以维修，按照不高于厂家市场价向用户提供配件和消耗品。

4供应商派遣工程师到现场安装、调试至正常工作，并对用户的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培训指导直至能独立操作、排除简单故障。

5.4商品安全责任

商品安全责任应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无。

六、安装调试、验收及退、换货

6.1安装调试、验收应按照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若安装地点在高层的，乙方免费搬货上楼，设备搬运及装卸过程中货物及人员的安全由乙方负责，若后期甲方实验室地址变更需要进行设备搬迁，乙方配合免费将设备搬到指定地方并保证设备安装调试合格），设备通过甲方确认后，由乙方指派的技术人员于设备经甲方确认后**15**日内到现场进行安装。甲方将安排专人配合，并提供安装所需的基本条件，保证各项安装工作顺利进行后，由甲方进行验收（以甲方签字确认时间为准）。若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有疑议的，可以将货物送至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由此发生的一切检测、邮寄等费用无论检测合格与否均由乙方承担。若一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送至有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复检，另一方应给予配合。因复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发起方承担。如检验结果显示货

物的参数与招标要求不一致，甲方可要求退货，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而且还需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交通费等）。

乙方配送的货物须为货物制造厂的原装产品，提供货物的出厂检验，保质保量，按货物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检验方法进行全面检验，符合国家各项规定及质量标准的要求，保证货物原厂地和技术指标的真实性、完整性。

6.2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 不邀请。 ☐ 邀请，具体如下：

6.3本项目是否邀请专家参与验收：

☐ 不邀请。 ☒ 邀请，具体如下：甲方指定。

6.4本项目是否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 不邀请。 ☐ 邀请，具体如下：

6.5履约验收：

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和甲方当面一同拆箱，对其全部货物、零件、配件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等根据招标文件或乙方投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服务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乙方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测试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项目单位。若发现货物质量有问题的、原包装破损或保修条款不满足要求，甲方有权不予接收，并要求乙方无条件免费重新更换，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按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将按照政府采购招投标文件规定及合同相关约定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对每条指标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6.6退、换货：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货物质量有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免费更换，并无条件重新检测并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验收在安装完成1个月内无法通过，甲方有权要求无条件退货，并另行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其费用由乙方承担（中标价）。在此期间，乙方在甲方现场进行安装、调试、集成、试运行直至最终验收、评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已含在投标总价中。

6.7其他：

无。

七、资金支付方式、条件和时间

期次	支付金额（元）	计划支付日期	收款人	支付说明
1	1,335,000.00	2023-10-30	厦门外图进出口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后，乙方提供等额的普通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2	1,335,000.00	2024-02-15	厦门外图进出口有限公司	设备全部抵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最终验收合格后、提供检定标准证书（有需要的设备）、乙方提供等额的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八、履约保证金

8.1乙方向甲方缴纳人民币133,500.00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8.2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 银行转账

8.3履约保证金退还情况说明：履约金收取方式：乙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以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向甲方提成交金金额的5%作为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无需退还。

九、合同期限

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之日起至验收合格后一年。

十、违约责任

10.1甲方违约责任

-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交付的合格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
-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0.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3) 其他违约情形

无。

10.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履行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300元人民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超过约定日期30个工作日仍不能交付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2) 乙方所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产品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3) 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的，甲方可以解除采购合同，并对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不予退还”处理。同时，乙方还须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 (4) 其他违约情形

乙方出现上述“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的情形，甲方可以解除采购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货款，并对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不予退还”处理。同时，乙方还须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分包转包违约责任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如发现经查实，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货款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

诉讼相关费用承担

乙方未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本合同的义务导致甲方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的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公告费、交通费、财产保全保险费等），均由乙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货款中直接扣除。

政策调整导致合同解除的情况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遇政府部门或上级单位出台有关该项目的政策调整，继续履行合同违反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的，甲方须提前10日通知乙方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合同解除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本条款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基于上述情况，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保密条款

12.1对于在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12.2其他

对于在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在未得到对方许可的情况下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其他第三方披露或泄露，否则乙方应支付给甲方按合同总金额30%计算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维护自身权益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交通费等）。

十三、争议解决的方法

13.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3.2若协商解决不成，双方明确按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
-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其他条款

无。

十五、其他约定

15.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合同生效：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用电子形式签订合同的，签订之日以系统记载的双方使用各自CA证书在合同上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的日期中的最晚时间为准。

15.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5.4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副本零份，无。

15.5本合同已用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本项目提供合同融资的金融机构为：/，甲乙双方应当按照融资合同的约定进行资金使用及款项支付。

中标（成交）供应商应于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内，向发放政采贷的金融机构提交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贷款金额以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限。

15.6其他

无。

十六、合同附件

无。

甲方（采购人）：福建省近岸海域环境监测站（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350000524357003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荔城支行

账号：35050163620709222888

乙方（中标或成交人）：厦门外图进出口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吴景婷

纳税人识别号：913501002601804777

开户银行：厦门中行开元支行

账号：426058368934

签订地点：莆田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07日